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imited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1)

自願公告

CT1190B已獲得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用於治療至少二線標準治療失敗的復發／難治性大B細胞淋巴瘤(R/R LBCL)患者

本公告由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或「科濟藥業」）自願作出，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更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CT1190B，一種靶向CD19/CD20的通用型CAR-T細胞產品，已獲得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用於治療至少二線標準治療失敗的復發／難治性大B細胞淋巴瘤(R/R LBCL)患者。CT1190B的IIT研究結果已在2026年歐洲血液學協會年會上進行壁報展示。更多詳情請參見本公司網站www.carsgen.com。

關於CT1190B

CT1190B是一款靶向CD19/CD20的通用型CAR-T細胞療法，基於科濟藥業的THANK-u Plus®平台開發，目前正在開展治療復發／難治性B細胞非霍奇金淋巴瘤的IIT。

關於本公司

科濟藥業是一家生物製藥公司，專注於開發創新CAR-T細胞療法，以滿足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包括但不限於血液惡性腫瘤、實體瘤及自身免疫性疾病。科濟藥業形成了從靶點發現、臨床前研究、產品臨床開發到商業規模生產的CAR-T細胞研究與開發的端到端能力。科濟藥業通過自主研發新技術以及擁有全球權益的產品管線，以解決現有CAR-T細胞療法的挑戰，比如提高安全性，提高實體瘤治療的療效和降低治療成本等。科濟藥業的使命是成為全球生物製藥領域的領導者，為全球癌症及其他疾病的患者提供創新和差異化的細胞療法，使癌症及其他疾病可治癒。

釋義

「CAR」	指	嵌合抗原受體
「CAR-T細胞」	指	嵌合抗原受體T細胞
「IIT」	指	由獨立研究者發起及開展的臨床試驗
「IND」	指	試驗用新藥或試驗用新藥申請，在中國亦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即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CFDA)、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SFDA)及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SDA)的繼任部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其將能成功開發或最終成功銷售CT1190B。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關於前瞻性聲明的警示說明

本公告中所有不屬於歷史事實或與當前事實或當前條件無關的陳述都是前瞻性陳述。此類前瞻性聲明表達了本集團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對未來事件的當前觀點、預測、信念和預期。此類前瞻性聲明是基於本集團無法控制的一些假設和因素。因此，它們受到重大風險和不確定性的影響，實際事件或結果可能與這些前瞻性聲明有重大差異，本公告中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可能不會發生。這些風險和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最近的年度報告和中期報告以及在我們公司網站<https://www.carsgen.com>上發佈的其他公告和報告中「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標題下的詳細內容。對於本公告中的任何預測、目標、估計或預測的實現或合理性，我們不作任何陳述或保證，也不應依賴這些預測。

承董事會命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宗海博士

香港，2026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宗海博士、王華茂博士及蔣華博士；非執行董事郭華清先生及謝榕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顏光美博士、趙向可女士及周文博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